

## 凡 例

一、收录范围：本书收录涉及孙中山家世源流问题讨论相关的家族文物、口述史料、调查访问记录、函电、年谱与传记，以及研究孙中山家世源流的著作、论文，介绍这方面研究状况的文章或评论等。有的资料与论著只收录了其直接涉及孙中山家世源流讨论的部分。

二、编排顺序：除第一类“家族文物”外，其它各类资料，原则上按产生的时间先后顺序编列；著作、论文和文章则按出版、发表时间先后编列。

三、所收录的文物、资料均在每篇正文之后用楷体字注明收藏地或出处；所收录的著作均注明版本；所收录的文章均注明发表的报刊及期数、时间。

四、注释：1、题注和注释均置于各页页下；2、编者对有必要加以说明的篇目加题注，用\*号表示；3、其它注释用①②③……号表示；4、凡编者所加注释，均标明“编者注”，以区别于原有注释。

五、对所有资料及论著，收录时均尽量保持原貌，但是，原来是繁体字的改排为现行的简体字。部分文章，原文有错字或文句不通及注引、标点不规范的情况，收录时未作改动。个别文章的某些观点或提法，我们并不赞同，为保持客观和原貌，收录时均未作改动，相信读者自会鉴别。

六、对小部分史料酌加校勘，凡加以校勘的地方都以特别的符号标明：1、订正错字，置于[ ]内；2、增补漏字，置于〈 〉内；3、若干地方用（ ）补入公元纪年，如：道光二十八年（1848年）；4、凡疑有讹误但又难以确定的用“？”表示；5、辨认不清的字用□表示；6、对原文的删节部分用……表示；7、原件无标点的均酌加标点。

七、与本书内容相关的部分文物、资料等照片，制成图版附于书前。